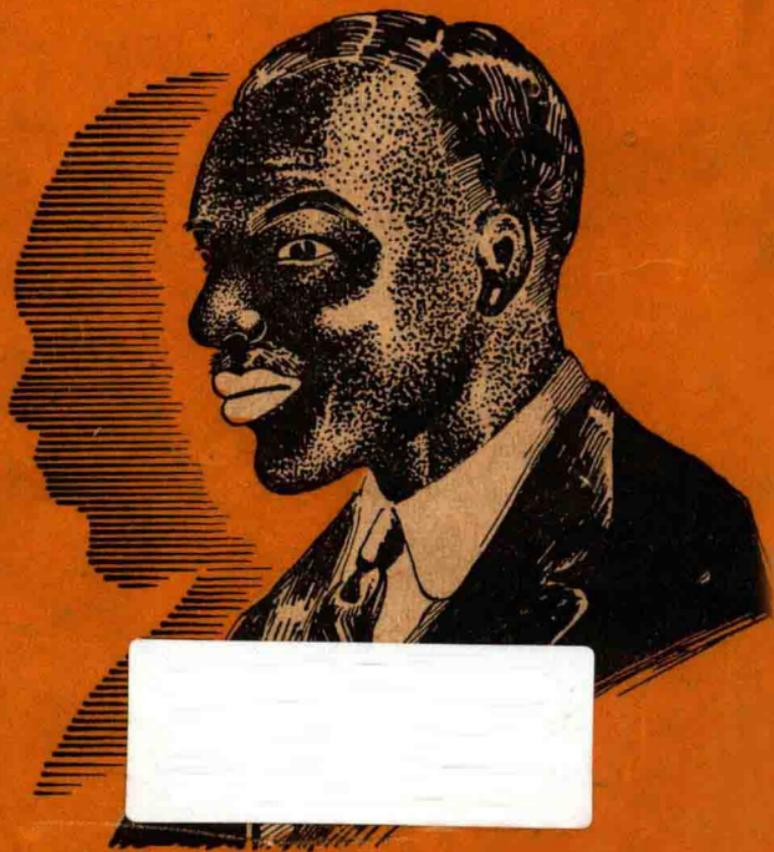


世界名人傳記叢刊

黑人成人功傳

林漢達 胡山源 譯



世界書局印行

第一章 一個奴隸中的奴隸

我生在弗基尼亞 (Virginia) 州，法蘭克林 (Franklin) 的一個農場上，一生下來便是個奴隸。到底生在那一個地方，生於那一天，我自己也不大清楚；但我想，總有一個地方是我的生身之處；總有一個日子是我的生辰。後來，照我所知，我是生在鄰近一個十字街口的郵政局的地方，這郵政局叫做黑爾斯福 (Hale's Ford)，大約是在一八五八年或一八五九年。那一月那一天我卻不知道了。我現在所能記起的最早的印象，只是農場和奴隸區，奴隸區是農場的一部分，那裏有奴隸住的小木屋。

我的生活，一開始便在極悲哀、極淒慘、極沮喪的環境中。這並不是說，我的主人來得特別殘酷，因為比起許多別人來，我的主人並不怎麼兇。我生在一間典型的小木屋中，長十六呎，闊十四呎。我在這小木屋內和我的母親，一個哥哥，一個妹妹同住，一直住到南北戰爭之後，那時據說我們都被釋放了。

至於我的祖先，我簡直一點也不知道。後來我在奴隸區中，聽到黑人們交頭接耳說到當初的奴隸，從非洲載到美洲，在中途所受的痛苦。自然，我的外祖父一家也是受到的。我一心想得到一些關於我的母親以外的家譜，但是不成功。我記得我的母親有一個半血屬的兄弟，和一個半血屬的姊妹。在奴隸制度時代，黑奴的家系是不注意的。我的母親引起了一個購買奴隸者的注意，後來這位主人又買了我。他買了我的

母親正如一個人多買了一隻新的馬或牝牛一樣。母親的歷史我不十分明瞭，父親的歷史則更不知道了。甚至連他的名字也不知道。我只聽說他是一個住在鄰近農場上的白種人。不管他是誰，總之，他絕不以我爲念，也從未顧到我的養育。但我並不因此怪他。那時候國家不幸，產生了不幸的制度，他也不過是在不幸的制度中一個不幸的犧牲者。

那間小木屋不單是我們的住家，也是農場的廚房。我的母親便是農場上的廚子。小木屋自然沒有玻璃窗；只在邊旁開幾個洞，以通日光，但是冬天凜冽刺膚的風，也吹進來了。小木屋也有一扇門——這是說有一種像門的東西，總算也叫做門——門上的鉸鏈既不穩固，門板上又有許多大的裂縫，門框太小那是更不必說了，因此這間木屋極不使人舒服。除窗洞和大的裂縫之外，右下角端還開了一個貓洞——這一種設備，在戰前的弗基尼阿是家家戶戶都有的。貓洞是七吋闊，八吋高的一個方洞，以便貓兒在晚上可以自由進出。但是我們的小木屋，至少有六個破洞，是使貓兒進出，現在居然也像煞有介事地開個貓洞，真使我莫名其妙。室內沒有地板，精光的泥地，便是地板。泥地中央有個大而且深的坑，上面蓋着木板，這地坑是預備冬季藏番薯的。這番薯坑的印象深深的留在我的記憶中，因爲我記得每逢我們安藏或取出番薯的時候，我常可得到一兩個，我便烘將起來，大大的享受一番。在我們的農場上，廚灶是沒有的。我母親爲白種人和奴隸們所做的一切烹飪工作，不得不在露天的火灶上幹，食物大都是用鍋子和長柄鍋煮的。這破陋

的小木屋，使我們在冬天受寒冷；這露天火灶的蒸熱，又使我們在夏天受到同樣的磨難。

我的早年生活是在小木屋內過的，生活的狀況和其他幾千萬別的奴隸沒有什麼不同。我的母親在日裏自然沒有工夫顧到她的孩子們。只是在清晨未上工之前，和晚上工作已完畢之後，僱工夫來照顧我們一下。在我最早的記憶中，我記得有一次我母親在深夜裏煮了一隻雞，推醒她的兒女們，給他們吃。我不知道她怎能得到這隻雞，也不知道從什麼地方得來；想來總是從我們主人的園子裏拿來的。有人會說這便是偷竊。倘使現在發生這種事情，我自己也會反對。但是倘使我們能設身處地想一想，在那個時候，爲那種原因而做這件事，我決不相信我母親是犯了什麼偷竊的罪。她不過是奴隸制度下的一個犧牲者。在未宣布釋放奴隸令，我們一家未曾得到自由之前，我們沒有在床上睡過。一家三個孩子——我的哥哥約翰（John），妹妹阿曼達（Amanda），和我——只有一張稟薦鋪在齷齪的泥地上，說得更正確一些，我們只睡在齷齪泥地上一團污穢的破布當中或上面。

不久之前，有人請我講一些關於我少年時的運動和遊戲的事。一問到這個問題，我方始想起，我是終身沒有享過遊戲的幸福。從我能够記憶的時候起，我幾乎每天都做零星的苦工；我想，當初若能有些運動的工夫，我現在或許能夠成爲一個更有用的人。我小時做奴隸的時候，因爲年紀太小，沒有多大的用處。但是大半的時候不是收拾場子，拿水給田裏的人，便是到磨坊裏去，這磨坊雖農場約有三哩路，我每星期總

得去一次，拿玉蜀黍去磨。我常害怕這個工作。重重的一袋玉蜀黍放在馬背上，本來兩邊的重量分得很平均；可是不知怎麼一來，玉蜀黍老是要移動，幾乎沒有一次例外的，玉蜀黍偏於一邊，失了平衡，常常連人帶貨一齊從馬上掉下來。我的氣力不夠，不能再把玉蜀黍裝上去，只能在道旁等着等着，有時要等好幾個鐘點，才有行人過來，請他幫我脫離難關。有時等幾個鐘點，便哭幾個鐘點。這樣一來，時候多費了，到了磨坊，自然遲了，再等玉蜀黍磨好，一路載回來，到家裏有時要到夜深。這條路又是冷靜不過的，而且要穿過幾個森林。我真要嚇死了。聽說森林中常有逃兵埋伏着，人家對我說，逃兵看見單身的小黑奴，不管三七二十一，先要把他的耳朵割下來。再說，而且回家遲了，還免不了了一頓責罵，或一頓痛打。

我做奴隸的時候，什麼教育都沒有受過。有幾次我陪小女主人去讀書，代她拿書包，總算到過校門口。我看見幾十個男女小學生在教室裏讀書，這景象使我感覺到，一個人能這樣子到學校裏去讀書，正和進入天堂一樣。

照我所能記得的，我第一次知道我們是奴隸，解放奴隸的問題已在討論了；是在一個天還未亮的早晨，那時我被母親驚醒了她跪在她兒女的前面，虔敬的祈禱着，祝林肯（Lincoln）和他的軍隊能得勝利，她和她的兒女有一日能得到自由。這一點，我始終不明白，南方的奴隸都是完全不知書報為何物的羣衆，但是對於騷動全國的民族問題，卻能知道得這麼正確，這麼完全。加利松（Garrison）、拉夫加（Lovejoy）

和其他的人一開始自由運動，南方的奴隸們便極關切着時事的進行。雖然在南北戰爭的前夕及戰爭之際，我還不過是一個孩子，我現在尚能記得每在夜深的時候，聽到母親和其他農場上的奴隸交頭接耳的討論時局。這種討論，顯示着他們是明瞭時局，利用所謂「口頭」電報來得到消息的。

在那次選舉總統運動中，林肯還是個候補者，我們遠處在農場上的奴隸，雖然離開最近的鐵路，最近的大城，最近的報館，至少有好幾哩路，卻都知道那問題的焦點。南北戰爭一開始，農場上每一個奴隸都覺得而且知道，雖則別種事件也牽涉到，而重要的卻是奴隸問題。即使住在最遠的農場上，一個最愚笨的黑奴，心裏也毫無疑惑的覺得只要北軍勝利，那戰爭結果便是奴隸的解放。每一次聯邦軍的勝利，每一場同盟軍的敗北，都是極敏銳極緊張的關切着。大戰的勝負，奴隸們常常比白人先得到消息。這消息老是從被差到郵局去取郵件的黑人中得來。因為郵局離農場沒有三哩路，郵件呢一星期只到一兩次。被差去取信的人常常逗遛在郵局門口，白人們拿到了郵件，都聚在那邊談論最近的時事，所以都聽得明明白白。那去拿郵件的黑人一回來，便將所聽到的消息一五一十報告出來，所以黑奴們常比在大屋子裏的主夫先得

到消息。

我不能記得在孩提或幼童時代，有否一次全家同桌坐着，像文明人一樣，做了禱告，在耶穌是阿的農場上，孩子們喫飯，簡直和啞口牲畜差不多，即到後來，還是如此。這裏一片麪包，那邊半塊殘肉，一會兒

一杯牛奶，一會兒一些番薯。有時候我們家裏一部分人便從鍋罐裏拿着吃，一部分人把洋鉛盆擱在膝上吃。食具自然是沒有的，好在我們都有兩隻手，可以抓來吃。後來我長得相當的高大，便被差到大屋子裏去侍奉就食時的主人，那便是去拉紙風扇趕去食桌上的蒼蠅。吃飯的白人有時談及自由問題，談及戰爭，從中我聽到了許多。記得有一次，我看見我的兩個年青的女主人和幾個女客，在院子裏吃薑餅。那時，這種薑餅，在我看來，是最引口最可羨的東西；當時我便私心決定，一旦我得了自由，能得也像今天那些貴婦一樣有薑餅可吃，我的最高的慾望就可算達到了。

當然，戰爭延長下去，白人往往要感到自己不容易得到食物。我想，倒是黑奴們所受的痛苦，沒有像白人那麼尖銳；因為黑奴的糧食僅是玉蜀黍做的麪包和豬肉，農場上都可出產；但是白人吃慣了的咖啡、茶、糖等等，都不是農場上的出品；戰爭一發生，這些東西都不能得到。因此白人處入了窘逼的境遇，沒法兒只好拿炒焦的玉蜀黍當做咖啡，一種黑色的糖漿當做糖。所謂茶和咖啡，也時常沒有甜味。

我記得我第一雙的鞋子是木屐。吋把厚的木底，上面釘一條粗皮。走起路來的督的督發出可怕的聲音。因為木屐對於足部的壓力毫無彈性，所以極不舒服。穿起來也極其難看。但是我做小黑奴的時候，最難堪的磨煉，要算穿粗麻衫的一件事了。在弗基尼阿我所住的地方，通常都用粗麻給奴隸做衣服穿。給我們做衣服的粗麻，原是預備丟棄的廢料，自然是麻布中最粗硬，最便宜的一部分。這第一次穿新麻衫所受的

痛苦呀！我簡直想不出再有別的痛苦可以比擬，或許和拔牙有些相像罷。穿在身上好像有一打多的毛栗子，或一百多隻小別針刺在你的皮肉上。直到現在，我還能清清楚楚的感覺到當時穿新麻衫的痛苦。再加那時我的年紀輕，皮肉柔嫩，所以更是了不得。但我沒有辦法：要穿便穿，不要穿便沒有。要是可以隨我選擇，我情願一絲不掛。說起粗麻衫，我聯想到我的哥哥約翰來了，他比我不過大了幾歲，爲我做了一件慷慨仗義的好事。在黑奴的親族中，我從未聽到過有人肯替別人這樣做過。每次我須得穿新麻衫的時候，他便慷慨的代我先穿了幾天，直到芒刺擦輒了再給我穿。當時我所穿的惟一的衣服，直到我長成青年，還是這一件。

或許有人聽了我上面所說的，要想我們一族的人對於白人一定是有惡感的，因爲大多數白人都出去打仗了，若是南軍得勝，結果黑人仍須爲奴。但是這種假說，在我們一區的人看來，是不正確的。便是在南方任何一區的奴隸，只要待遇稍合情理，在他們看來，也是不正確的。戰爭的時候，我的小主人之中，一個打死了，兩個受了重傷。我記得黑奴們一聽到『小主人俾利 (Billy)』的死訊，個個都感到悲哀。這悲哀決不是假裝的，完全是真實的。因爲『小主人俾利』小的時候，我們之中有人曾經領過他，有人曾經和他玩過。工頭或主人責打奴隸的時候，『小主人俾利』常爲他們討情。所以俾利之死，加於奴隸區的悲哀不亞於大屋子裏的人。兩個小主人受了傷送回家來，黑奴們處處表顯同情。他們急急的要想看護傷人正如親

人一般。也有黑奴要求主人給他們有全夜服侍傷人的特權。在受束縛者而有這種溫存和同情，全出於他們仁慈的和仗義的天性。當白人們出去打仗，把他們的妻子和兒女留在農場上時，黑奴們真的不惜生命的來保護他們。白人男子不在的時候，黑奴被選而睡在大屋子裏，便視為莫大的榮幸。在晚上如有人想來傷害小女主人或老女主人，先得跨過那管守的奴隸的屍體。我不知道有多少人注意到這一點，但我敢說，我們種族裏，無論其為奴隸或自由人，從未聽到其中有受人之託而不效忠的。

在戰爭以前，及在戰爭之際，我們種族裏的人不但對於白人毫無惡感，而且戰爭之後，男主人或女主人因種種原因，有陷於貧困的，還是由他們從前的黑奴小心看顧他們。這種例子很多，簡直可說成了慣例。我眼見許多黑人，多年的以金錢來救濟他們從前的主人。我也知道從前的黑奴中，頗有人來幫助他老主人的後裔得受教育。我還可舉一個例子：南方大農場上有一個青年白人，原是大地主的兒子，因為性喜喝酒，弄得阮囊羞澀，自制力薄弱，簡直流落為可憐蟲；那農場上的黑人，自己雖也窮困不堪，卻年年供給這位青年白人的生活必需品。有的給他一些咖啡或一些糖，有的給他一些肉，有的給他這樣，有的給他那樣。只要黑人有，他們決不吝嗇，因為他是『老主人托姆 (Tom)』的兒子，只要這農場的黑人，還有人直接的或間接的知道老托姆，他的兒子是決不致受苦的。

我上面說過，我們種族裏的人，是不失信於人的，我舉一個我自己知道的事作個最好的例子。不久之

前，我在俄海俄（Ohio）州的一個小城市裏，遇見了從前在弗基尼阿爲奴的一個黑人。我知道這人在放奴令之前兩三年，和他的主人訂過契約，每年付錢若干，作爲贖身之費，那時他便可隨意到什麼地方，到任何人家去找工作。他以爲在俄海俄可以多得些工資，便到了那邊。後來放奴令發表，他得了自由，他還欠他的主人大約三百元錢。放奴令雖已免除了他的義務，這位黑人還是跑了很多的路，走到弗基尼阿前主人那裏，連本帶利的付清了他最後的一元錢。他對我說，他也知道這錢可以不付，但是他既已和他的主人說定了，決不願失信用。他覺得若不履行他的契約，他的心裏不能享受自由的幸福。

或許有人聽了我所說的，會發生一種觀念，以爲有些奴隸是不要自由的。這是不真實的。我從未見過一個不要自由的，也從未見過一個得了自由再要回復到奴隸地位去的人。

從我的心坎裏，我深深的可憐任何國家，任何民族，不幸而遭罹奴隸制度的羅網。南方的白人奴隸我們的種族，我早已不因此而懷惡感。奴隸制度的發生決不能由一國中的某一區域專任其咎；而且中央政府已多年承認了，保護了這種制度。奴隸制度的觸鬚，一旦絆住了國中經濟的和社會的生活，便是國家要想掙扎，脫卸自己，也不容易。我們如果拋棄成見，拋棄種族情感，實事求是的來看，我便不得不承認說，奴隸制度雖然殘酷，不道德，但是住在這國家裏一千萬個黑人，他們自己或他們的祖先，經受了美洲奴隸制度的教訓，在物質上、智力上、道德上、宗教上所處的地位，比之全球上任何一處一千萬個黑人更來得優勝，更

有希望。我的話從下面的一件事看來，更可證明並不過分；這裏的黑人，他們自己或他們的祖先，經受了奴隸制度的教訓，不絕的回到非洲，像宣教師一樣，去啓發留在祖國的同胞。我說這話，並不是贊同奴隸制度——反之，我排斥這種制度，我們都知道，美洲之組成這種制度，只爲自私自利和財政上的緣故，並非出於宣教的動機——我只使人們注意一樁事實，並顯示上帝如何時常利用人和制度來完成他的意旨。有時有人問我，在目前我們的地位，有時看來非常失望，非常沮喪，而我怎麼對於這國裏族人的前途，竟能存着這種信心，我便把良善的上帝已領導我們出了曠野這一件事，來提醒他們。

我長到一有知識，便就存着一種觀念，就是說，雖然我們備受虐待，我們黑人從奴隸制度中所得的教訓，幾乎和白人一樣多。這制度的惡影響決不僅限於黑人。這從我們自己農場的生活，就可完全表顯出來。奴隸制度的全機構，組織得使人把勞工看作墮落的下賤的表記。因之，在奴隸的農場上，不論白人、黑人，都把勞工當作應該設法逃避的一會事。我們地方的奴隸制度，竟把白人原有的自立自助的精神剝削殆盡。我的老主人有許多兒女，但就我所知，竟沒有一個有出息的，沒有一個有一技之長，沒有一個在生產的工業方面有些專門的用處的。女兒們也不教以烹飪、女紅、家務。這些都是奴隸做的。奴隸呢，對於農場生活，自然毫無個人的興趣，他們又愚笨，做事不求進步，不能學好。因此這制度的結果，弄得籬笆失修，大門脫了鉸鏈，只掛了一半，小門軋軋發響，窗格散了檣，牆上的泥灰落下來也不再粉刷，院子裏長滿了蔓草。通常白

人和黑人都是有食物的，但是在家庭中，在食桌上，足稱得起精美文雅的神氣，使家庭成爲世上最適意最舒服最動人的所在的，卻是沒有。同時，食物和其他物質的浪費，說來實在可嘆。後來得到了自由，奴隸們除不能讀書，沒有財產外，和主人們一樣適合地來開始着新生活。蓄奴的主人和他的兒子們並未學過專門的職業。他們不知不覺地存着勞工非他們分內之事的念頭。反而奴隸們大多總學過一些手藝，而且沒有人以勞工爲可恥，很少有願作工的人。

最後，戰爭結束，自由之日臨到。對於我們的農場上，這是一個極重大極當紀念的日子。我們已盼望很久了。自由飄在空中，而且飄了好幾個月。天天看見逃兵回家。其他被遣散的或軍團已解散的兵士，不絕地在我們的近處經過。『口頭電報』日夜忙碌。大事的消息和談論，迅速地傳遍各農場。白人怕『揚基』(Yankee) 指美國北部人，有輕蔑之意——譯者) 的侵入，將銀器和其他值錢的東西，從『大屋子』裏搬出來，埋在樹林中，叫靠得住的奴隸看守。無論何人要想來動一動這埋藏的寶物，這人便有禍了。北軍一到，奴隸們會給他們食物、飲料、衣服——什麼東西都可以給他們，但是特別信託他們看管的，這是於名譽有關，他們決不肯給人知道的。這偉大的日子，日近一日，奴隸區裏的歌聲比前更多了。他們的膽子也更大了，人羣也更多了，時常唱到夜深。大多數農場上詩歌的字句，本來也有提及自由的。真的，他們從前也唱過同樣的歌，但是他們很小心地解說歌中所提及的『自由』，是指來世的，和今世的現生活無關。現在他們

逐漸揭去了假面具，毫不畏懼地聲明，歌中所提及的「自由」便是今世身體的自由。到了這偉大的日子的前夜，奴隸區中得到消息說，次日早晨，「大屋子」裏將發生非常的事情。那天晚上簡直沒有人睡，要睡也睡不着。興奮期待佔領了一切。次日大清早晨，老老少少的奴隸都被喚去，聚集在大屋子裏。我跟着母親、哥哥、姊姊和許多別的奴隸到了主人家裏。我們主人的全家都聚在廊下，也有站着的，也有坐着的，都來看所要舉行的事，來聽所要說的話。他們的面部都顯出極深切的情感，或許是愁悶，但不是惡恨。照我現在所記得的，那時他們所給我的印象，並不是因失了財產而愁悶，卻是因他們所養大的，以及平日處處極接近的人，一旦分離，不得不傷心。我現在還記得當場最令人注目的事，是有一個外人（我猜他是個美國官吏）說了短短的一篇演說，接着宣讀了一篇長長的文件，我想那便是放奴宣言書了。宣讀以後又宣告說，我們全都自由了，可以在隨便什麼時候，到隨便什麼地方去。我的母親那時站在我的身旁，便俯身吻着她的兒女們，快樂的眼淚從頰間流下來。她對我們說明這一切的意義，她說這便是她祝禱了好久，還怕生前不能親見的日子。

大家喜樂、感謝、狂歡，盛極一時。但毫無惡感。其實，奴隸之中倒很有代我們的前主人憐惜的。被解放的黑人，這樣狂歡的時間極短，因為我看他們回到小木屋的時候，感情便改變了。他們須得負起極大的責任：得了自由的責任，自立的責任，爲自己爲兒女計劃將來的責任。這正像一個十歲或十二歲的兒童，忽然進

入社會自謀生活一樣。那盎格羅·薩克森 (Anglo-Saxon) 人種幾百年來所掙扎着而不能解決的大問題，忽然幾小時內，放在我們身上來求解決了。家庭生活、養兒育女、教育、公民資格、教會的建設和維持等等，都成了問題。這樣一來，奴隸區中幾小時的狂歡，即變為深切的愁悶，這豈可算作怪事呢？在有些人看來，現在確確實實地得到了自由，這自由卻比他們所盼望的更為嚴重。有許多奴隸已經七八十歲了，他們最有用的時代早已過去。即使找到了一個新的住處，他們也沒有能力可以在生疎的地方生疎的人中去謀生活。對於這一批人，問題似乎特別難解決。而且在他們內心的深處，對於舊主人、女主人，以及小主人，都有一種說不出的特殊的親熱，那裏割捨得去。有的和主人們相處四五十年之久，即想離開，也不是容易的事。年老的奴隸漸漸兒，一個個，起初偷偷地，都從奴隸區中踱到『大屋子』裏去，和他們的前主人密切地商量着他們的將來。

第二章 兒童時代

我們被解放了之後，我們地方的人實際上都同意兩件事，便是全南方的黑人都都如此：第一，他們須改換姓名，第二，他們須離開舊農場至少幾天或幾個星期，藉以感覺到是否確已自由了。

黑人中都存了一種念頭，以為現在沿用前主人的姓氏是大不適宜的，許多人便取別的姓。這是得了

自由的第一表記。做奴隸的時候，黑人只有一個單名，如約翰或蘇散（Susan）；難得再用第二個名字。倘若約翰或蘇散是屬於白人哈赤（Hatcher）的，那末，他有時便叫做約翰·哈赤，或常叫做哈赤的約翰。但是現在都覺得不論是約翰·哈赤，或者哈赤的約翰，決不是用以表示一個自由人的正當的稱號；所以約翰·哈赤便改為約翰·愛斯·林肯，或約翰·愛斯·射曼（Sherman），這S一字並不是名字，不過是名字的一部分，黑人很誇耀地當作一個銜頭罷了。

我已說過，大多數的黑人，都離開了舊農場，便是短時期也好，似乎他們可以離開舊地，來嘗嘗自由的滋味，到底是怎麼樣的。等到他們離開了不多時，許多黑奴，尤其是老黑奴，又回到老地方，和前主人訂一種契約，住在他們的地方。

我母親的丈夫，就是我哥哥約翰和我自己的後父，不是和我母親同屬一個主人的。事實上，他難得到我們的農場上來。我記得一年之中或許只來一次，那是在聖誕節的時候。當戰爭的時候，他大概設法逃到北方，加入了聯邦軍，因此他便住在西弗基尼亞州。等到自由宣布了，他便立刻差人來接我母親到西弗基尼亞的卡那瓦谷（Kanawha Valley）去。在那時，從西弗基尼亞翻過山嶺，到西弗基尼亞的路程，實在可厭得很，而且有時非常困苦。我們所有的一些衣服以及家用什物，都放在貨車上，但是孩子們大部分的路程都是步行的，這路程總有幾百哩之遙。

我想我們之中沒有一個人遠離過農場，所以長途跋涉到另一州去，確是一件大事情。離開前主人和農場上同種族的人，也是一樁嚴肅的事。從我們離開前主人起，直到他們死為止，我們和他們一直通信，後來我們和前主人的下代還常常接近。我們旅行了幾個星期，晚上睡在露天，食物也在室外架着木頭燒煮。我記得，有一夜，我們在一所荒棄的小木屋的旁邊停留，預備過夜，母親想在裏面引火造飯，然後再想在地上鋪張蘆薦給我們睡。火剛剛生着，一條足有一碼半長的大蛇從烟囪上掉下來，在地上爬行，嚇得我們趕快拋棄那所小木屋。末了我們到了目的地——一個叫做毛爾頓 (Malden) 的小城市，離本州的首城查爾茲吞 (Charleston) 約有五哩路。

那時開採鹽礦是西弗基尼亞那一處的大工業，毛爾頓小城正在鹽灶的中心。我的後父已在鹽灶裏得到一個地位，他也爲我們預備了一所小木屋。我們的新屋，比之在弗基尼亞的農場上我們所離開的小木屋，並不好些。其實有一點，只有壞些。從前農場的小木屋雖然不好，但空氣是長年新鮮的；我們的新屋卻是擁在密如蜂窠的小木屋之中，衛生的設備是沒有的，小木屋四周的污物，往往使人難受。我們的鄰居，有的是黑人，有的是極貧困、極愚笨、極下等的白人。簡直是一個極雜亂的淵藪。醉酒、賭博、口爭、打架，以及種種駭人聽聞的不道德的行爲，是司空見慣的。凡住在這小城裏的人，多少總和鹽礦業有些關係。雖然我還是個孩子，後父就把我和哥哥薦到一個鹽灶裏作工。時常在早晨四時我便開始工作。

我第一次得到近乎書本知識的東西，是在鹽灶裏作工的時候。每個馱鹽的人有好幾個桶，他的桶都編着某個號碼。後父的桶是十八號。一天工作完畢，工頭過來巡視，在我們的每個桶上打上十八號字樣。不久，我隨便在什麼地方看見那個號碼，便認識了，後來我甚至也能寫那個號碼，其他的號碼或字母，我卻一些也不知道。

從我有思想起，我記得，我便有一種極熱烈的想讀書的願望。我還在小孩子的時候，我便決定志向，倘使此生毫無成就，我總得設法得到相當的教育，可使我看普通的書報。我們總算在西弗基尼亞的新小木屋住下，我便立即要求母親給我找一本書。我不知道她怎樣，也不知道從什麼地方，得到了一本舊的韋布斯忒（Webster）藍面的拼音書，第一面是全批字母，後面印着一些毫無意義的字，如：ab ba ca da 等等。我立刻便把這本書吞吃一樣地讀下去，這是我生平所得到的第一本書。我曾聽人說，讀英文先得讀熟字母，所以我想盡方法拚命學習——自然沒有教師，我也找不到教我的人。在那時，無論在什麼近着我們的地方，我們種族裏能夠讀書的人，連一個也找不到，我膽小得很，不敢向白人請教。不上幾個星期，我總算把大部分的字母都讀熟了。一面我努力學習，一面我的母親也存着同樣的志向，極表同情，盡她所能的幫助我。雖然她對於書本知識，完全不知道，但對於她的兒女卻抱極大的野心，那些用以應付環境的種種良善的，艱深的常識，卻極其豐富。假使我的一生有些值得注意的成就，我實在覺得這一些是從母親那裏得來的。